

##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6 年年报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雪莱特”）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7】第 39 号），经公司相关部门对年报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认真分析整理，并按照相关要求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了回复，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问题 1、你公司本期营业收入为 8.13 亿元，比上期增长 1.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3,498.10 万元，比上期减少 29.1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73.22 万元，比上期减少 98.11%。请对以下问题进行说明：**

**(1) 分产品说明营业收入增长的原因；**

**(2) 结合成本费用归集情况说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的原因；**

**(3) 结合经营活动大额收支情况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的原因。**

**回复：**

(1) 公司本期营业收入为 8.13 亿元，比上期增长 1.47%，分产品的原因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分产品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同比增减	同比	增减变动原因分析
-----	----------	----------	------	----	----------

荧光灯室内照明系列	7,761.49	12,196.78	-4,435.28	-36.36%	由于受照明行业发展转型趋势的影响，市场上荧光灯产品已逐步被 LED 灯产品所替换，导致荧光灯室内照明系列产品的销售额下降较大。
环境净化系列	5,708.76	5,146.64	562.13	10.92%	公司积极应对当前市场上环境净化产品的迫切需求，将产品推广延伸至废气处理、除湿、美容行业，强化客户开发，故环境净化系列销售额较去年同期有一定的增长。
汽车照明系列	10,206.33	6,871.60	3,334.73	48.53%	1、2016 年公司除了向市场推广老产品 HID 汽车氙气灯外，同时向市场推出了 LED 汽车灯新品，销售额有较大增长； 2、公司加强品牌渠道建设，销售能力大幅提升； 综合以上两个因素，汽车照明系列产品较去年同期增长较大。
LED 室内照明系列	13,009.11	11,538.77	1,470.35	12.74%	由于受照明行业发展转型趋势的影响，市场上荧光灯产品已逐步被 LED 灯产品所替换，且客户的产品订单也由原荧光灯产品转向 LED 灯产品，故 LED 室内照明系列销售额较去年同期有一定增长。
LED 户外照明系列	23,724.90	24,255.29	-530.39	-2.19%	对比去年同期变动较小。
LED 显示系统系列	8,839.32	12,811.15	-3,971.83	-31.00%	2016 年公司新增了充电桩设备的生产，且订单金额较大，导致产能不足，公司主动调整了产业结构，缩减 LED 显示系列产品产量，导致 LED 显示系统系列销售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智能包装设备系列	6,794.50	1,069.53	5,724.96	535.28%	2015年11月完成收购漳州宇杰智能包装设备有限公司,合并期为2015年12月。而2016年合并了此公司全年营业收入,导致智能包装设备系列营业收入大幅增长。
充电桩设备及系统系列	1,981.52	0	1,981.52	100.00%	2016年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充电桩相关业务,已具备充电桩研发、生产和销售能力,先后分别与南京荣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嘉旅(北京)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销售合同,实行分批交货,2016年共出货510台,而此前未有此产品的销售,导致充电桩设备及系统系列销售额的同比增长。
其他	2,360.57	5,308.04	-2,947.47	-55.53%	其他系列主要包括开林台灯、陶瓷金卤灯及镇流器,目前该类产品在市场上逐步被淘汰,公司主动调整以上产品的生产、销售,导致其他系列销售额同比减少。
其他业务收入	953.20	963.70	-10.50	-1.09%	对比去年同期变动较小。
合计	81,339.71	80,161.50	1,178.21	1.47%	——

综上所述,公司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1.47%,主要受智能包装设备系列和充电桩设备及系统系列的销售额变动影响。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主要受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影响,具体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金额	2015年金额	同比增减	同比
营业总收入	81,339.71	80,161.50	1,178.21	1.47%

营业成本	58,586.58	58,956.07	-369.49	-0.63%
税金及附加	788.76	653.12	135.64	20.77%
销售费用	6,493.64	5,849.88	643.77	11.00%
管理费用	10,682.03	8,908.80	1,773.22	19.90%
财务费用	1,030.52	249.89	780.63	312.38%
资产减值损失	1,333.56	239.12	1,094.44	457.70%

销售费用：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曼塔智能”）为加大对新产品无人机的宣传，所产生的产品推广费用大幅度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主要原因系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一直高度重视产品研发的投入以及自身研发综合实力的提升，2016 年公司研发费用的投入为 4,752.89 万元，2015 年投入为 2,843.70 万元，同比增长 67.14%，主要系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顺光电”）和曼塔智能的研发投入大幅增加。

财务费用：2016 年公司积极拓展新能源汽车、无人机相关新兴产业，并发起设立广东雪莱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雪莱特产业基金”）和广东雪莱特大宇产业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雪莱特大宇基金”），公司的融资规模也随之加大，向银行的贷款增加，导致公司银行利息支出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公司充分考虑应收账款风险，根据公司会计政策，2016 年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增加，导致资产减值损失同比上年增加 457.70%。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主要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同比增减	同比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351.76	97,894.93	-8,543.17	-8.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9.87	898.47	-18.60	-2.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9.54	6,779.03	-5,869.49	-8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141.18	105,572.43	-14,431.25	-13.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487.38	58,952.33	6,535.05	11.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15.53	10,347.71	867.82	8.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07.55	6,229.53	-721.98	-11.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7.50	10,343.28	-1,785.78	-17.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767.96	85,872.86	4,895.10	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22	19,699.57	-19,326.35	-98.1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主要系延长与客户应收账款信用结算期限，从而导致 2016 年度公司销售回款的减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系 2016 年度收到的政府补助及往来款减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曼塔智能购买的材料及设备、研发投入、模具款等增加所致。

**问题 2、年报披露，你公司在报告期内发起设立雪莱特产业基金和雪莱特大宇产业并购基金，重点关注国内外新能源、大健康、大消费、大数据、云服务及其周边衍生产品等相关领域。公司通过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以股权投资方式布局汽车核心零部件等新兴产业。2016 年，两只基金均完成设立，并分别进行了对外投资。请说明两只基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以及收益情况。**

**回复：**

公司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设立的雪莱特产业基金、雪莱特大宇基金分别于 2016 年 6 月、2016 年 7 月设立完成，截止目前均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2017 年 3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增资雪莱特大宇基金，目前已完成工商备案相关手续。

截止目前，公司对两只基金历次投资情况均以临时公告形式及时作了披露，具体如下：

披露时间	基金名称	投资项目/公司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元)	投资方向	最新进展情况	披露索引
2016年11月23日	雪莱特大宇基金	东莞市中汇瑞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增资	20,000,000	新能源 智能制造	已完成增资的相关备案手续。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雪莱特大宇产业并购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17)
2017年1月4日	雪莱特产业基金	广州市明师教育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5,005,090	教育行业	已完成相关股票过户手续。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广东雪莱特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1)
2017年2月24日	雪莱特大宇基金	珠海横琴堃铭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 份额转让	9,000,000	股权投资	已完成相关份额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雪莱特大宇产业并购基金的进展及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9)
2017年3月2日	雪莱特大宇基金	佛山市顺德区大宇智能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子基金	69,000,000	智能制造 新能源	已完成新设子基金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雪莱特大宇产业并购基金对外投资设立子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1)
2017年3月21日	雪莱特产业基金	广州市明师教育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5,003,000	教育行业	已完成相关股票过户手续。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广东雪莱特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4)
2017年3月29日	雪莱特大宇基金	珠海康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股份 认购	20,000,000	智能制造	已支付全部股份认购款。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雪莱特大宇产业并购基金的进展及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6)

2017年3月30日，雪莱特大宇基金收到珠海横琴堃铭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07,918.25元现金分红。雪莱特产业基金及雪莱特大宇基金投资项目除上述分红外，其余项目均在投资期暂未退出，目前暂无法计算相关投资收益。

公司将重点关注两只基金日常运作与投后管理，控制投资风险，促使基金对外投资项目在未来达成较好的投资收益，并有效推动公司产业布局与战略转型升级。

**问题 3、请补充说明你公司“智能消费电子领域”和“高端智能制造领域”的收入、成本以及收益情况，并说明上述领域的投资回报是否达到投资预期。**

**回复：**

（1）“智能消费电子领域”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曼塔智能的消费级无人机系统、航拍勘测无人机系统和行业应用无人机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核心技术涵盖飞行器控制系统、远程数字遥控系统、高清数字图像传输系统、影像云台增稳系统等领域。主要产品为：无人机、手持云台，主要通过各类新型数码卖场、模型户外渠道、各类电商平台、KA 卖场等渠道进行销售。2016 年收入、成本以及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总成本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无人机	1,500.00	560.31	3,410.10	-2,941.92	-2,640.36

曼塔智能在 2016 年下半年推出新品掌上智能无人机 S6，因该款机型属于科技前沿产品，研发难度较大且研发进度不及预期，另外，研发费用投入较高且市场推广的效果不及预期，故 2016 年曼塔智能仅实现销售收入 560.31 万元，利润亏损 2,640.36 万元，“智能消费电子领域”投资回报暂时未达到投资预期。曼塔智能将在 2017 年重点突破市场与客户，以实现较好地经营利润。

（2）“高端智能制造领域”经营范围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在 2016 年新增的新能源汽车充电桩业务，富顺光电全资控股的漳州宇杰智能包装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杰智能”）所涉及智能包装机械定制化产品。

2016 年充电桩和智能包装机械业务收入、成本以及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润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自主研发	1,981.52	1,079.89	901.62

2016 年，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顺利完成充电桩研发，产品技术实力强，并取得直流、交流充电桩产品资质，同时强力开拓充电桩市场，已获充电桩订单超 3 亿元，将根据客户的实际情况进行分批交货，2016 年已经实现充电桩销售收入 1,981.52 万元，实现毛利 901.62 万元，投资回报已基本达到投资预期。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总成本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智能包装机械(含称量、真空机及其他相关业务)	1,450.00	7,395.79	5,390.05	2,005.74	1,777.88

2015 年底，富顺光电以自有资金 450.00 万元收购宇杰智能 100% 股权；2016 年 1 月，富顺光电以自有资金 1,000.00 万元增资宇杰智能；累计投资宇杰智能 1,450.00 万元。因宇杰智能产品智能化程度高，质量过硬，故迅速获得市场认可，销售收入增长较快。依据上述数据分析，智能包装机械投资回报已基本达到投资预期。

**问题 4、你公司于 2016 年 8 月和 10 月分别与南京荣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嘉旅（北京）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充电桩《购销合同》和《销售合同》，总金额分别为 1.05 亿元和 2.10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分别确认销售收入 420 万元和 430.5 万元。请说明上述合同是否履行临时披露义务、合同服务期限、目前进展以及未来销售计划。**

**回复：**

公司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顺光电”）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2016 年 10 月 13 日分别与南京荣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荣悦”）和嘉旅（北京）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旅新能源”）签订了充电桩《购销合同》和《销售合同》。公司在收到富顺光电签订充电

桩相关合同后分别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2016 年 10 月 16 日提交披露了《关于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同时，公司在《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2016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了合同相关进展情况。

南京荣悦向富顺光电采购 60KW 直流充电桩 2,500 台，每台结算单价 4.2 万元，合计总金额为人民币 1.05 亿元（期限一年），按南京荣悦的安装进度要求分批发货。南京荣悦由于充电桩安装地气候条件影响了布点供配电施工进度，要求富顺光电按工程进度发货，截止 2016 年末富顺光电已销售该客户充电桩 100 台，确认销售收入 358.97 万元。2017 年 1-3 月已销售该客户充电桩 292 台，确认收入 1,048.20 万元，与南京荣悦确认 2017 年 7 月 31 日前可以发售 2,500 台，完成合同约定。

嘉旅新能源向富顺光电采购移动式直流充电桩 20,000 台，每台结算单价 1.05 万元，合计总金额为人民币 2.10 亿元，在合同签订后 5 年内分批交货。截止 2016 年末富顺光电已销售该客户移动式充电桩 410 台，确认销售收入 367.95 万元。2017 年 1-3 月已销售该客户移动式充电桩 250 台，确认收入 224.36 万元，并与嘉旅新能源确认 2021 年可以按期完成合同约定。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2 日